

# 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 影响因素分析

秦立建 王震

**【摘要】**文章基于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2013年农民工城市融合状况专项调查数据,使用工具变量法的IVProbit模型分析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因素。结果发现:人力资本存量、工资收入、打工地养老保险显著提高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签订工作合同、家乡医疗保险降低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城市规模越大,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越强。基于以上发现,文章建议加强农民工的职业培训、提高农民工的收入水平、增强劳动合同的公平性、完善农民工在打工城市的社会保障待遇,提高中小城市的吸引力,以推动农民工市民化和提高城镇化的质量。

**【关键词】**农民工 城镇户籍转换意愿 影响因素 IVProbit 模型

**【作者】**秦立建 安徽财经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王震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

## 一、引言

日前国务院要求各地政府积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截至2020年努力实现1亿农业户籍人口进城落户(国务院,2014)。农民工是农村转移人口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较高的收入获取能力和城市生活能力。因此,从需方的角度研究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因素,对于各级政府加快推进农民工市民化和提高城镇化的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关于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影响因素的研究结论还存在很大争议。黄祖辉等(2004)、王桂新等(2010)、张翼(2011)和刘召勇等(2014)发现婚姻状况、外出打工时间、职业培训、教育水平、较高的工资收入、土地和打工地社会保障等因素影响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这表明城市工作和生活的稳定性对农民工市民化的意愿起到重要影响(Chen等,2014)。然而,黄锟(2011、2013)发现,教育水平、外出打工时间、土地和打工地社会保障对农民工市民化的意愿没有影响;张洪霞(2014)发现,婚姻状况和职业培训并没有影响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陶然和徐志刚(2005)、邹一南(2014)进一步发现,不同规模城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存在严重失衡,在规模较大城市就业的农民工具有更强的城镇户籍转换

意愿。有研究认为,农民工城镇户籍的转换意愿存在较大的代际差异,新生代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高于老一代农民工(刘爱玉,2012;张善柱,2013)。但是,张翼(2011)却发现,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的意愿并不存在代际差异。

已有文献为本文的进一步研究奠定了较好的基础,但在以下几个方面仍存在不足:(1)没有将农民工家乡的社会保障与打工地的社会保障同时纳入研究框架。多数文献仅研究打工地社会保障对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的影响,而没有考察农民工家乡社会保障对其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2)没有分别考察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对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养老保险与医疗保险的给付待遇和周期存在较大的差异,应考察二者各自的影响效果。(3)研究样本的代表性不足。大多数文献基于某个城市或者某个省份的调查,且样本量较小,导致研究结论存在局限性。本文将基于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8个城市的样本进行分析研究。

## 二、数据来源及描述性统计

本文的数据来源于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2013年进行的农民工城市融合状况专项调查。调查地为上海市、江苏省苏州市和无锡市、福建省泉州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沙市、陕西省西安市和咸阳市。调查对象为在本地居住1个月及以上、15~59岁非本区(县、市)户口的外来流动人口,共调查16 878人,其中包括14 920个外来农民工和1 958个外来城—城流动人口。我们根据研究需要选择以务工经商为目的的外来农民工为分析样本,最终使用的样本为13 864个。

在调查样本中,愿意转为城镇户籍的农民工占51.85%。男性农民工的比例为54.21%,新生代农民工的比例略高于老一代农民工。样本农民工的人力资本存量较低,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农民工占12.64%,初中文化程度农民工的比例高达57.26%;接受过职业培训的农民工仅占12.67%。农民工月收入的均值为3 349元,最低为500元,最高达37 000元,说明农民工群体的收入获取能力有较大差异。签订工作合同农民工的比例为40.57%,近72%的农民工在个体和私营企业打工。在家乡拥有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比例分别为26.38%和73.31%,而在打工城市拥有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比例分别为20.71%和26.13%;仅有0.62%的农民工享受打工城市的廉租房或公租房,已购住房的农民工仅占5.78%,说明农民工的社会保障状况较差。本文变量的描述性统计如表1所示。

表2给出了不同特征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从表2可以看出,随着教育水平的提高,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有所增强,接受过职业培训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较高,说明人力资本提升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

在家乡拥有养老保险的农民工愿意转为城镇户籍的比例略低于没有养老保险的农民工,但在统计上不显著。在家乡拥有医疗保险的农民工愿意转为城镇户籍的比例显著低于

没有医疗保险的农民工。说明农民工家乡的养老保险对其转为城镇户籍意愿的负向影响较小,而家乡医疗保险的负向影响较大。在打工地拥有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农民工愿意转为城镇户籍的比例均高于没有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农民工。在较大规模城市务工的农民工愿意转为城市户籍的比例也较高。

表1 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N=13864)

变量名	均值	标准差	变量名	均值	标准差
愿意转为城镇户籍	0.5185	0.4997	家乡养老保险	0.2638	0.4407
男性	0.5421	0.4982	家乡医疗保险	0.7331	0.4423
年龄	33.5911	8.8347	家乡住房面积	167.8140	93.0328
新生代农民工	0.5381	0.4986	打工地养老保险	0.2071	0.4052
受教育程度			打工地医疗保险	0.2613	0.4394
小学及以下	0.1264	0.3324	打工地住房类型		
初中	0.5726	0.4947	私租房	0.9360	0.2447
高中	0.2396	0.4269	廉/公租房	0.0062	0.0785
大专及以上	0.0614	0.2400	自购房	0.0578	0.2333
接受职业培训	0.1267	0.3326	打工年限	4.9836	4.3525
已婚	0.7939	0.4045	有居住证	0.4339	0.4956
家庭人口数	2.9844	1.1498	迁移距离		
孩子数量	1.1217	0.8206	省外	0.5765	0.4941
土地面积	4.6934	12.3758	市外省内	0.3369	0.4727
工资	3348.53	2158.33	县外市内	0.0866	0.2812
签订合同	0.4057	0.4910	城市类型		
雇员	0.9370	0.2429	特大城市	0.1082	0.3106
就业单位性质			省会城市	0.3323	0.4711
国有单位	0.0515	0.2210	中等城市	0.5595	0.4965
个体工商户	0.3636	0.4811	地区		
私营企业	0.3607	0.4802	东部	0.6055	0.4888
外资企业	0.1091	0.3118	中部	0.2212	0.4151
其他类型企业	0.1150	0.3191	西部	0.1733	0.3785

### 三、分析框架与计量方法

农民工保留农业户籍还是转为城镇户籍,取决于转为城镇户籍之后,农民工的效用是否得到改善,其实质是农民工追求效用最大化的理性决策行为。农民工是否愿意转为城镇户籍,取决于农民工对转为城镇户籍的预期收益与放弃农业户籍的预期成本之间的比较。在当前的制度环境下,获得城镇户籍的预期收益主要包括:(1)获得城镇居民的社会保障,包括城镇低保、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城镇居民社会保险、保障房等。(2)享受城镇高水平公共服务,包括进入城镇公立学校,在城市参加高考,获得城镇公共卫生服务和文化服务等。(3)享有其他一些城镇当地政府规定的仅面向本地城镇居民提供的一些福利,例如拥有在本地购车的权利等。而放弃农业户籍也意味着放弃农业户籍背后的各种收益,这主要包括:(1)放弃农村耕地承包权和宅基地的使用权。(2)放弃农村现有的社会保障权利。近年来,中国农村普遍推行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农村低保、医疗救助等社会保障项

表2 不同特征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差异比较

变量名	不愿意转为城镇户籍		愿意转为城镇户籍	
	样本量	百分比	样本量	百分比
<b>教育程度</b>				
小学及以下	951	54.25	802	45.75
初中	3912	49.28	4026	50.72
高中	1500	45.15	1822	54.85
大专及以上	312	36.66	539	63.34
参加过职业培训	769	43.79	987	56.21
签订合同	2736	48.65	2888	51.35
家乡有养老保险	1799	49.18	1859	50.82
家乡有医疗保险	5040	49.59	5124	50.41
打工地有养老保险	1129	39.32	1742	60.68
打工地有医疗保险	1495	41.26	2128	58.74
<b>城市类型</b>				
特大城市	428	28.53	1072	71.47
省会城市	2321	50.38	2286	49.62
中等城市	3926	50.61	3831	49.39

最终选择的某个选项，则必然得到最优的效用。随机效用模型的标准形式为：

$$U^y = \alpha_y X + \varepsilon_y; \quad U^n = \alpha_n X + \varepsilon_n \quad (1)$$

式中， $U$  表示农民工做出某种决策的效用； $X$  为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因素，包括个体和家庭特征、就业特征、社会保障特征和流动特征。个体和家庭特征变量包括性别、年龄、受教育程度、是否接受职业培训、婚姻状况和家庭规模。为了考察新生代农民工与老一代农民工在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方面是否存在差异，本文还加入了是否为新生代农民工的哑变量。就业特征变量包括工资、是否签订劳动合同、是否为雇员和就业单位性质。社会保障特征变量包括家乡养老保险、家乡医疗保险、家乡住房面积、打工地养老保险、打工地医疗保险和打工地住房类型。流动特征变量包括外出打工年限、是否有居住证、迁移区域和打工城市类型。此外，为了控制不同地区社会经济政策对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本文还加入了地区虚拟变量。 $\alpha$  是待估参数， $\varepsilon$  是随机误差项， $y$  和  $n$  分别代表农民工愿意转为城镇户籍和不愿意转为城镇户籍。

当农民工选择愿意转为城镇户籍时则表明  $U^y > U^n$ ，该个体被赋值为 1；当农民工选择不愿意转为城镇户籍时则表明  $U^y \leq U^n$ ，该个体被赋值为 0。因此，假设农民工选择愿意转为城镇户籍时  $H=1$ ，则可以将式(1)改写为概率模型，即：

$$Prob[H=1|X] = Prob[U^y > U^n] = F[\alpha X + \varepsilon] \quad (2)$$

由于因变量是二分离散变量，因此可以使用 Probit 方法或 Logit 方法对式(2)进行估计。

目。这些社会保障项目不同于城镇社会保险项目，都有政府的财政补贴。放弃农业户籍，意味着放弃这些政府补贴。(3)包括可以生育二孩等政策在内的农业户籍居民的其他福利。农民工是否愿意转为城镇户籍，要在上述预期收益与预期成本之间进行比较。那么，哪些因素影响了农民工的比较与意愿选择？这需要经验证据。随机效用模型可以描述这种理性决策行为。随机效用模型由 McFadden (1973)创立，该模型认为，在所有的备选种类中，每一个选项都具有不同的效用。农民工最

由于本研究使用的样本量较大,所以可以假定  $F(\alpha X + \varepsilon)$  为正态累积分布函数。Probit 方法的估计系数值不能直接进行解释,但可以获取各解释变量对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边际影响。

工资收入较高的农民工有较强的经济能力适应城镇生活,因此其转为城镇户籍的意愿也更加强烈;而愿意转为城镇户籍的农民工,为了适应城镇的生活,则可能更加努力工作,获得较高的工资收入。因此,是否愿意转为城镇户籍变量与工资收入变量之间可能存在内生性,导致计量回归结果的有偏估计。为了矫正城镇户籍转换与工资收入之间的内生性问题,本文使用农民工的“月均消费金额”作为月工资收入的工具变量(Green, 2007)。如果检验结果表明户籍转换与工资收入之间存在内生性问题,则应该使用工具变量的 IVProbit 方法

表 3 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影响因素的 IVProbit 模型计量回归结果

变量名	模型一		模型二	
	dy/dx	标准误	dy/dx	标准误
性别	-0.2057***	0.0291	-0.2045***	0.0295
年龄	0.0386***	0.0122	0.0330***	0.0123
年龄平方	-0.0005***	0.0002	-0.0005***	0.0002
新生代	0.0068	0.0434	0.0110	0.0438
受教育程度(小学及以下)				
初中	0.0712*	0.0370	0.0569	0.0374
高中	0.1249***	0.0445	0.1043**	0.0450
大专及以上	0.1778***	0.0636	0.1485**	0.0643
职业培训	0.1116***	0.0332	0.1276***	0.0335
婚姻	-0.0653	0.0469	-0.0542	0.0474
家庭人口数	0.0924***	0.0235	0.0945***	0.0238
孩子数量	-0.1358***	0.0306	-0.1347***	0.0310
土地面积	0.0007	0.0010	0.0004	0.0010
工资	0.8589***	0.0719	0.8285***	0.0734
合同	-0.0653**	0.0323	-0.0694**	0.0326
雇员	0.2909***	0.0497	0.3001***	0.0501
就业单位(国有单位)				
个体工商户	0.0633	0.0569	0.0353	0.0574
私营企业	-0.0338	0.0507	-0.0336	0.0512
外资企业	-0.0751	0.0586	-0.0573	0.0593
其他类型企业	0.2291***	0.0689	0.2094***	0.0695
家乡养老保险	0.0016	0.0251	-0.0177	0.0255
家乡医疗保险	-0.0559**	0.0264	-0.0689***	0.0268
家乡住房面积	-0.0007***	0.0001	-0.0006***	0.0001
打工地养老保险	0.1687***	0.0423	0.1439***	0.0428
打工地医疗保险	0.0504	0.0394	0.0007	0.0399
打工地住房类型(私租房)				
政府提供廉租或公租房	0.2358*	0.1395	0.0935	0.1425
自购房	0.2882***	0.0529	0.2895***	0.0536
打工年限			0.0177***	0.0030
居住证			0.0075	0.0243
迁移区域(省外)				
市外省内			0.1577***	0.0283
县外市内			0.1391***	0.0450
城市类型(省会城市)				
特大城市			0.4175***	0.0691
中等城市			-0.1783***	0.0551
地区(中部)				
东部	0.1422***	0.0327	0.2691***	0.0663
西部	0.1864***	0.0355	0.2764***	0.0424
Wald test	0.0000		0.0000	
Log likelihood	-15328.4250		-15151.6200	

注:(1)dy/dx 是各解释变量的边际值;(2)括号内为参照组;(3)\*、\*\*、\*\*\*分别表示在 10%、5%、1% 的水平上显著。

进行估计,否则应该使用普通的 Probit 方法进行估计。

#### 四、实证结果

表 3 给出了农民工户籍转换意愿影响因素的计量回归结果。模型一包括农民工的个体特征、家庭特征、就业特征、社会保障特征和地区虚拟变量,模型二在此基础上增加了农民工的流动特征变量。内生性检验的结果表明,两个模型均存在严重的内生性问题(Wald Test 检验分别在 1% 的统计水平上拒绝了外生性的原假设)。因此,本文使用工具变量,运用IVProbit 模型进行实证分析,试图解决变量之间的内生性问题。相对于模型一,模型二各变量边际值的符号和显著性并没有太大变化,说明计量估计结果较为稳健。回归结果如表 3 所示。

##### (一) 较高的人力资本存量促进农民工的户籍转换意愿

相对于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高中和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分别增加了 10.43% 和 14.85%,且均在 5% 统计水平上显著。相对于没有经历过职业培训的农民工,接受过职业培训的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提高了 12.76%。教育和职业培训都是人力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较高的受教育水平和接受过职业培训都有助于农民工更好地了解和掌握新的生产技能,更好地适应现代化的生产环境,同时能够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在当前的制度环境下,农村户籍所依附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农村社会保障权益等都构成了农民工转为城镇户籍的成本。人力资本存量较高的农民工在城镇可以获得底层农民工很难获得的一些收益,他们转为城镇户籍的预期收益将更高。因此,较高的人力资本存量增强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

##### (二) 较高的工资收入促进农民工的户籍转换意愿

较高工资收入水平的农民工,往往拥有较强的职业获取能力,而这是农民工个体能够在城市生活的基础。传统意义上,中国农业户籍居民与城镇户籍居民的主要差异,在于农业户籍居民不具有城镇户籍居民的职业获取能力,不能适应城镇地区较为先进的现代产业部门。较高收入的农工具备了作为城镇居民的职业能力和在城镇地区生活的经济能力。相对于农村地区,城市地区的生活成本较高,日常开支较大,只有高收入的农民工才有一定的经济能力负担这些支出,因此较高的工资收入能增强农民工的户籍转换意愿。

##### (三) 签订工作合同降低农民工的户籍转换意愿

签订工作合同降低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似乎与直觉不符,因为城镇户籍是各种较好社会福利和工作机会的象征。但实际上,由于中国农村剩余劳动力数量较多,劳动力供给严重大于需求,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上往往处于劣势,被迫接受各种不平等的合同条款,导致部分农民工外出打工的主要目的是挣钱(之后返回家乡)而不是永久迁移。本文检验了合同与户籍转换意愿两个变量之间的相关性,结果表明两者呈负相关关系(-0.0083)。这也说明应该增强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的谈判地位,提高农民工签订合同的公平性。

##### (四) 养老与医疗保险对农民工户籍转换意愿的影响程度存在差异

社会保障城乡统筹发展以来,农村地区的社会保障覆盖面和公共服务提供水平逐步得

到提升,增加了农民工转换为城镇户籍的预期成本。这突出表现为家乡医疗保险显著降低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从本文的实证结果来看,家乡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均对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有负向影响,但二者的影响效果存在较大差异,医疗保险的影响效果大于养老保险的影响效果。家乡医疗保险变量降低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幅度为6.89个百分点,并且在1%的统计水平上显著;而家乡养老保险变量的边际值在统计上不显著。其原因可能是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的保障待遇较低,农村居民实际得到的养老金为人均每月60元;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保障待遇近年来得到大幅提升,2013年度全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基金支出高达2909亿元,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农村居民的看病贵、看病难问题。

打工地提供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对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有正向影响,但各自的影响效果也存在较大的差别,养老保险的影响效果大大高于医疗保险的影响效果。打工地养老保险变量提高农民工城镇户籍转换意愿的幅度为14.39个百分点,并在1%的统计水平上显著,而医疗保险则在统计上不显著。其原因可能在于,城镇地区的养老金待遇大大高于农村地区,而城镇地区针对农民工的医疗保险,一方面,往往仅补偿住院治疗而不补偿门诊费用支出,并且城镇地区的医疗费用较高;另一方面,农民工多属青壮年群体,健康状况较好,对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积极性不高。考虑到他们中很少有人能够达到退休后无需缴费就可以享受医疗补偿待遇的情况,他们从医保中获得的报销水平非常低。

#### (五) 城市规模越大,农民工户籍转换意愿越强

农民工迁移城市变量的结果显示,相对于省会城市,迁移到特大城市的农民工更愿意转为城市户籍;而迁移到中等城市的农民工则不愿意转为城市户籍。城市规模越大,则公共基础设施越完善,产业布局更为合理,就业机会和发展机会也相对较多,城市的吸引力和城镇户籍的预期收益也较大。所以,规模较大的城市能够提高农民工城市户籍的转换意愿。然而,如果不对大城市的人口规模加以严格控制,必将增加大城市的负担,加剧大城市的住房紧张、交通拥挤和环境污染,不利于大城市的健康发展。因此,要合理引导农民工分流到中小城市安家落户。目前,中小城镇的吸引力不足,其原因关键在于缺乏产业支撑。应该抓住中国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转移的有利时机,加快发展中小城市的各项产业,提高中小城市的公共服务水平,为增强中小城市的吸引力奠定坚实的基础。此外,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存在显著的地区差异,相对于中部地区的农民工,东部和西部地区的农民工都表现出较高的城市户籍转换意愿。

### 五、结论与建议

本研究发现:(1)较高的人力资本存量显著提高了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接受过职业培训,都能提高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2)较高的工资收入对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有正向影响。(3)签订劳动合同、家乡有医疗保险均降低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打工地养老保险显著提高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4)城市规

模越大,农民工的城镇户籍转换意愿越强。

基于上述结论,我们建议:(1)加强农民工的职业培训。虽然中国劳动力市场上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但劳动者的职业技能与企业的实际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加强农民工的职业培训可以增强农民工的就业、创业和创新能力,提高农民工的城市生活适应能力。(2)提高农民工的工资水平,增加农民工的工作机会;实现外来农民工与本地户籍人员的同工同酬。(3)增强劳动合同的公平性。由于农民工在劳动力市场上处于劣势地位,劳动合同一般由用工单位提供,其具体条款往往不利于农民工。劳动监察部门应该严格审查劳动合同的公平性,及时处理农民工的维权事宜。(4)加强农民工在打工城市的社会保障待遇。不仅要扩大农民工在打工城市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覆盖率,提高待遇水平,而且要整合家乡社会保障与打工地社会保障,尽快将农民工输出地和输入地的社会保障进行衔接,打通社会保障权益的地区分割,使农民工的社会保障权益能够在不同地区间流动。(5)提高中小城市的吸引力。在当前不能无限扩大大城市容量的情况下,要增强中小城市的吸引力,使中小城市成为农民工市民化的重要区域。而要改善中小城市的吸引力,除了提高中小城市的产业与就业支撑能力外,主要的还是要提高中小城市社会保障与公共服务的数量与质量。

#### 参考文献:

1. 国务院(2014):《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7/30/content\\_8944.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07/30/content_8944.htm)),7月30日。
2. 黄锟(2011):《城乡二元制度对农民工市民化影响的实证分析》,《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第3期。
3. 黄锟(2013):《农民工市民化制度创新的总体思路和阶段性制度安排》,《国家行政学院学报》,第2期。
4. 黄祖辉等(2004):《进城农民工在城镇生活的稳定性及市民化意愿》,《中国人口科学》,第2期。
5. 刘爱玉(2012):《城市化过程中的农民工市民化问题》,《中国行政管理》,第1期。
6. 刘召勇等(2014):《农民工市民化待遇期盼及意向分析》,《调研世界》,第2期。
7. 陶然、徐志刚(2005):《城市化、农地制度与迁移人口社会保障——一个转轨中发展的大国视角与政策选择》,《经济研究》,第12期。
8. 王桂新等(2010):《城市农民工市民化意愿影响因素考察——以上海市为例》,《人口与发展》,第2期。
9. 张洪霞(2014):《新生代农民工市民化的影响因素研究——基于全国797位农民工的实证调查》,《调研世界》,第1期。
10. 张善柱(2013):《新生代农民工优先市民化的必要性与可行性研究》,《调研世界》,第3期。
11. 张翼(2011):《农民工“进城落户”意愿与中国近期城镇化道路的选择》,《中国人口科学》,第2期。
12. 邹一南(2014):《城镇化的双重失衡与户籍制度改革》,《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第2期。
13. Chen, T. and Turner, J.A. (2014), Extending Social Security Coverage to the Rural Sector in China. *International Social Security Review*. 67(1):49–70.
14. Green, W. (2007), *Econometric Analysis*, New Jersey: Prentice Hall.
15. McFadden, D. (1973), Conditional Logit Analysis of Qualitative Choice Behavior, in Zarembka, P. (ed.): *Frontiers in Economics*,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责任编辑:李玉柱)